



北京市华卫律师事务所协办
 咨询热线：010-62111516

以案说法

患者擅自离院猝死，医院不担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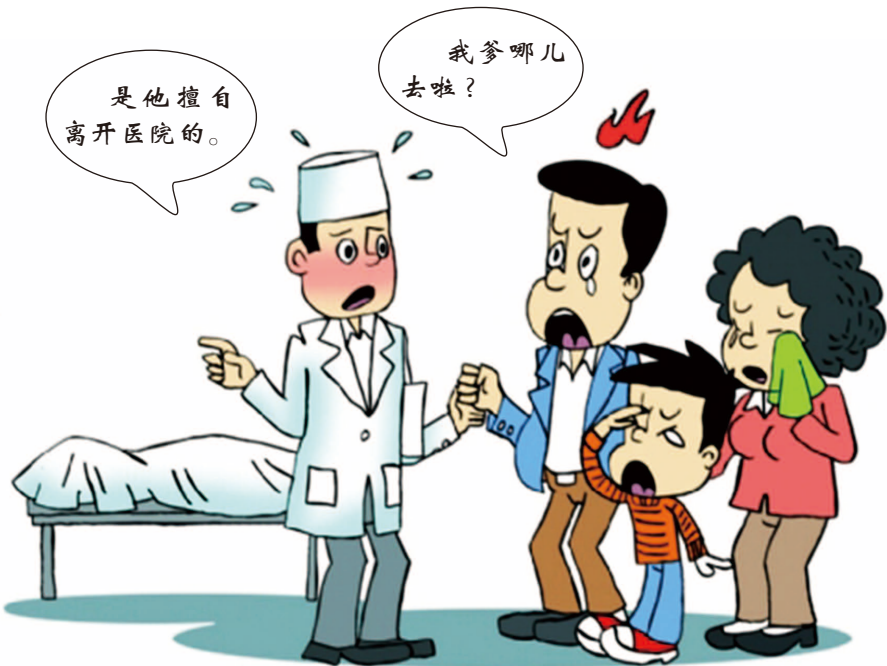
医院过错与患者死亡没有因果关系

▲ 北京市第二医院 樊荣 匡莉萍 邯郸市中心医院 李涛

案例回放

某医院神经外科一名脑出血患者，病情稳定后由一级护理改为二级护理。某日未向医务人员告知，擅自离院。医院在患者外出 10 小时后发现其离院，立即联系寻找。从家属处获知患者在离院 2 小时后突发心梗，经就近医疗机构抢救无效死亡。

经双方沟通得知，患者离院回家后又至其一名友人处，有大量饮酒史。疾病发作时，其友人立即拨打了 120 就近送去急救，诊断心梗。最终因抢救无效死亡。患者家属向医院索赔 4 万元赔偿金。



问题分析

患者行为属于不配合医疗机构管理行为

要评判医疗机构是否承担医疗损害责任，就要根据《侵权责任法》第五十四条“四要素”去衡量具体情况，去分析是否具备违法行为、主观过错、损害结果与因果关系这四个必要条件。

就本案而言，即使医疗机构在 2 小时后及时发现了患者离院，并积极联

系患者或家属，仍无法避免患者心梗的发生，也无法保障患者得到及时的救治，同样无法避免患者的死亡或减少患者死亡的几率。

因此，笔者认为，医疗机构虽然有过错，但此过错与患者的最终损害之间并不具有因果关系。患者的行为本身就违反了入

院须知相应要求，属于不配合医疗机构管理的行为。此外，患者擅自离院后，在发病之前，曾有大量饮酒史。劳累与大量饮酒均是心肌梗死的高危因素，同样也是脑出血的高危因素，是患者最终因心梗导致死亡的重要病因。患者疏忽大意的过失行为同样属于不配合医疗机构诊疗。

根据《侵权责任法》第六十条，在医疗机构已经尽到说明告知义务的情况下，患者或者其近亲属不配合医疗机构进行符合诊疗规范的诊疗，造成患者损害的，医疗机构不承担赔偿责任。患者违反医疗服务合同的约定，造成的不良后果，责任应由患者承担。



建言献策

巡视虽小却发现大问题

各家医院由于各种原因，在执行“按时巡视”过程中或多或少存在执行不到位的情况，这也是本案中问题出现的根本原因。针对护理巡视关键环节进行工作改进，一方面是要落实人力，另一方面要优化管理，还要改进监控。对此，笔者提出以下意见：

增加护理人力资源配置

护理人员短缺是医疗机构的普遍性问题。工作负荷重、不规律、风险高、收入低、职业上升空间有限、职业荣誉感缺失、护理院校生源减少等等，均是护士流失的原因。护理服务收费价格远远低于其人力成本。因此，保证护

理人员的充足配置，需要多措并举，从根源上扩大护理人员的人才培养，减少护理人员的异常流失。开源节流，才能有效储备中坚力量。

实施护理岗位分类分级管理

根据护理工作量、技术难度、护理风险以及业务能力、职称、工作年限、学历水平等因素，对护理人员实施岗位分类分级管理，实施相应的人员配置、岗位培训和绩效考核，能够有效提升护理人员的自愿选岗率和工作满意度。人员各司其职实现了能力对应、体现了劳动价值、保证了队伍稳定，同时也提升了护理质量与

护理安全。

实施科学合理的弹性排班

在人员短缺的情况下，根据科室工作情况，实现弹性排班，充分利用人力资源，提高护士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缓解护士工作的压力，促进护理质量的整体提高。

加强护理工作信息化建设

信息化的发展，是有效提升工作效率，提高工作准确性，优化工作流程的重要手段。掌上电脑（PDA）可作为移动护理工作站，在患者床边方便快速地完成医嘱处理、核对、记录等工作步骤，极

大优化工作流程，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，规避医疗风险，减少间接护理时间。此外，将来还可以通过信息化对住院患者的腕带进行改进，使其不可自行摘除并且具备 GPS 定位功能。这样就能方便对患者位置信息进行监控。同时还可以集成一键呼救的功能。这样一旦患者在院内出现医疗意外需要急救的时候，医务人员也能方便地通过定位信息搜寻到患者实施救治。

以上措施，均是为了让护士能有更多时间按要求去巡视与观察患者，让护士的工作可以更贴近患者，回归护理的本质，保障患者的安全，避免医疗纠纷的发生。

舶来之法

1460 万英镑 英国医生面临天价赔偿 基金做后盾 医生无后顾之忧

一名英国脑瘫患者被认定因出生时的医疗事故致残。他将得到起码 1460 万英镑（约合 1.3 亿人民币）的赔偿，很可能创下英国医疗事故赔偿纪录。天价赔偿这些天引发中国网友们热议。而英国医疗事故赔偿也确实有很多值得学习之处。

在英国，负责打赔偿的机构叫作国民医疗服务诉讼委员会（NHSLA）。2012 年该组织发布了一份回顾产科赔偿的报告。一个令人有些吃惊的数据是，1995~2011 年，妇产科事故数占 NHSLA 处理的医疗事故总数量的 20%，然而赔付金额却占到了 49%。平均单笔赔付金额最高的事故类型正是脑瘫，几百万英镑的赔偿一点也不罕见。此外，算下来，该机构 2000~2010 年共为 5087 件产科医疗事故买单，赔付了 31 亿英镑。折合人民币，平均单笔赔偿金额为 561 万。

能够搜索到的、经过公开报道的最近一起中国脑瘫儿医疗事故赔偿来自 2015 年 2 月。妇产科医生马某某指导没有资质的护士费某某为孕妇接生，致使婴儿出现重度窒息，造成脑瘫。法院判处了医生和护士医疗事故罪，但鉴于两人归案后能够认罪、悔罪，其犯罪情节轻微，故免于刑事处罚。他们从轻处罚的原因之一是得到了夫妻俩的谅解。经过调解，一共赔了 116 万元人民币。

NHSLA 处理几乎所有英国公立医院的医疗事故赔付问题。每年要应

付上万余件的医疗事故索赔申请和四五千件的其他类医患纠纷。这样做的好处显而易见，既提高了赔付效率，同时也避免了医院因为惧怕承担责任而做出一些逃避的举动来。否则很容易变成一轮又一轮的医患大战。

NHSLA 充分地践行了集中力量办大事这个做法。掌控着所有公立医院（2013 年以后，私立医疗也可以加入）的赔偿基金。这意味着能够让那些被重大医疗事故摧残，受到严重乃至终身伤害的患者们得到最为合适的补偿。毕竟，医院也好，医师也好，都是个体，拿出优厚的赔偿金不是那么容易。假若要强行判罚，医疗机构可能会运行困难，同时，也会造成医院想方设法地逃避责任的情况。

大部分的赔偿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，小部分来自于医师们的年度“投保”。一年里，NHSLA 大概会因为医疗事故而赔付 10 亿英镑左右的基金，其中大部分来自纳税人的钱。所以，NHSLA 每年会出一份详尽的报告，放在官网上公开信息。之所以动用纳税人的钱是因为，英国的国民健康服务本身是一个覆盖全民的免费医保系统，和我国的公立医院体系有不少相似之处。尽管也会被诟病浪费纳税人的钱给医疗工作人员的错误买单，不过事实上雄厚的财力为医患双方都护航了，而且，救济也应该是制度的一部分。

（来源：腾讯网）

